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文件

中青办发〔2015〕5号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5 年度 团中央举办团干部培训班有关工作的通知

共青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委，解放军总政治部组织部，全国铁道团委，全国民航团委，中直机关团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中央金融团工委，中央企业团工委，团中央机关各部门、有关直属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对团干部的党性教育和业务培训，根据《2013-2017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团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意见》，团中央研究制定了2015年度团中央举办团干部培训班次计划。为强化对培训班次的

统筹协调，保质保量完成培训任务，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关于培训班安排的基本情况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团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意见》要求，团中央每年负责对全国省级和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县级团委书记进行轮训，同时针对各领域的基层团干部，举办若干示范培训班；各级团的组织部门是团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主管部门，具有宏观指导、统筹协调、整体推动的职能。按此原则，团中央组织部牵头各部门、有关单位，共同提出 2015 年度培训班次计划，并报经团中央书记处批准。

1. 班次设置。针对重点培训对象，设置 19 个主体班次（见附件 1）。对全国新任职省级和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县级团委书记进行全员轮训（共 7 期）。面向西藏和四省藏区、新疆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干部举办 4 期专题培训班。同时，在 2014 年对全国非新任职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和县级团委书记进行全员轮训的基础上，结合全团重点工作部署，举办 8 期面向全国非新任职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和县级团委书记（含省级团委相关部门负责同志）的专题培训研讨班。

针对重点工作领域，设置 40 个示范班次（见附件 2）。根据工作需要，面向企业、城市、农村、机关事业单位、学校等重点领域的基层团干部和少先队工作者，分别举办一定数量的示范性培训班次，旨在发挥培训示范牵动、工作研讨交流作用。

2. 培训内容和方式。在课程内容上，一是强化政治理论学

习。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主体班次必学的重要内容，加强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教育培训。二是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利用多种形式，对团干部进行理想信念、党性党风党纪、党史国史团史教育，引导团干部坚定理想信念，传承优良传统，自觉落实“三严三实”要求。三是聚焦团的业务培训。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团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当前全团重点工作，开展业务培训，帮助团干部明确工作任务，提高工作能力。

在培训方式上，一是改进和完善课堂讲授方式，加强团干部培训师资库建设，推动各级团的领导干部上讲台，注重综合运用理论讲授、案例剖析、微视频等多种教学手段，加强师生互动研讨。二是积极探索具有时代特点、符合共青团工作实际的新途径新方法，推广研讨式、案例式、模拟演练式、实践体验式教学，突出教学方式的实践导向。

3. 培训地点。为充分发挥团属培训机构的主渠道作用，培训班次主要安排在中央团校、全国青少年井冈山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团中央北戴河培训基地和各省级团校举办，在具体培训地点安排上，兼顾地域特点和相关培训机构特色。

二、有关工作要求

1. 规范办班流程。团干部培训班次计划中的主体班次由团中央组织部统一下发调训通知，承办部门于开班前1个月与团中

央组织部协商办班事宜；专题班次由各部门下发培训通知，主办部门于开班前将通知报团中央组织部备案。培训班次计划已经团中央书记处批准，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再作调整。确因工作需要变更培训班时间、地点、培训内容、调训对象或取消班次的，须提前与团中央组织部、办公厅沟通协商并报请团中央书记处分管领导同意。

2. 认真组织实施。各培训班主办（承办）部门和承办机构要明确工作分工，加强工作衔接，共同做好组织实施工作。要按照办班计划、学员对象和教学目的科学设置课程，确保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选配优秀师资，严把授课内容关，确保教育培训的正确政治方向；要认真做好学员课前需求调研，在培训内容和方式上注意贴近学员特点；要做好后勤保障服务，确保学员饮食安全和人身安全。

3. 做好学员选调。培训班学员选调工作由各省级团委负责，要严格按照培训班确定的调训条件，从有利于工作的角度，科学合理选调学员参训，确保培训效果。

主体班次的学员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由省级团委组织部门负责。其中新任职省、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和县级团委书记的培训班为全员轮训，要求符合条件的人员应训必训，因特殊原因不能参训的需以省级团委组织部门名义向团中央组织部书面说明情况；面向非新任职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和县级团委书记的培训班报名中，要注重加强统筹，既要选派适合的干部参训，又要扩大

培训覆盖面，避免交叉培训和重复培训，原则上每名干部年内参加团中央主办的培训班不超过2期。

示范班次的学员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由省级团委对口部门负责，要认真遴选把关，注重选调工作表现突出、综合能力较强、能够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的学员参训。选调学员涉及到本地区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和县级团委书记的，需将有关情况告知相应省级团委组织部门掌握。

团中央组织部将把各省级团委学员选调工作情况纳入年终考核指标，考核依据包括应训必训的学员调训率、交叉培训和重复培训情况、是否存在参训人员资格不符和冒名顶替现象等。

4. 严格培训管理。各培训班主办（承办）部门和承办机构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在干部教育培训中进一步加强学员管理的规定》，狠抓校风教风学风建设。要从紧安排教学，突出培训实效，注重勤俭节约，不得安排与学习无关的旅游、娱乐和聚餐等活动，不得超标准安排食宿。要加强对班主任和带班老师的教育管理，要求坚持原则，严格按照规定对学员进行管理，不得接受学员宴请和礼品。

要切实加强对学员培训的全过程管理。在学员报到环节，认真做好学员教育，第一时间向学员强调学习纪律要求，印发有关规定。在学习培训环节，严格进行考勤，累计请假时间超过总学时1/7的，按退学处理；严格教学管理，课堂学习态度不端正的要及时提出批评，存在未经请假擅自旷课或离校、不服从培训管

理、严重干扰课堂教学秩序、考试成绩不合格、考试或作业抄袭等行为的，一律责令退学。在日常生活环节，实行封闭式管理，要求学员住在宿舍、吃在食堂，不得相互用公款宴请，对违反规定的学员予以退学处理。要将被退学学员有关情况及时通报相关省级团委组织部门。

5. 规范经费使用。各主办（承办）部门和培训机构要按照财政部、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家公务员局联合印发的《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按照团中央书记处批准的培训经费预算支出费用，原则上不得超预算支出，不得虚报培训人数、天数，不得报销与培训无关费用，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学员收费。

各培训班的具体培训时间、地点和参训人员以相应通知为准。请各省级团委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团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意见》要求，制定2015年度本级举办的团干部培训班次计划，于3月15日前报团中央组织部。同时督促指导下属地市和县级团委，做好年度培训计划的制定和实施工作。

联系人：李江波 辛明伦

电话：010-85212714 85212291

电子信箱：tzyzzb_gjc@163.com

附件：1. 2015年度团中央主体培训班次计划
2. 2015年度团中央示范培训班次计划

(此页无正文)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2015年2月13日

2015年度团中央主体培训班次计划

序号	承办部门	培训班名称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天数 (含报到返程)	培训内容
1	组织部	全国新任省级团委班子成员培训班	全国新任省级团委班子成员	50	12月	中央团校	7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团干部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团干部能力素质培养；团史教育。
2	组织部	全国新任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培训班（2015年第一期）	2014年8月以后任职的全国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	100	4月	中央团校	7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团干部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团干部能力素质培养；团史教育。
3	组织部	全国新任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培训班（2015年第二期）	2014年8月以后任职的全国地市级团委班子成员	100	9月	中央团校	7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团干部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团干部能力素质培养；团史教育。
4	组织部	全国新任县级团委委书记培训班（2015年第一期）	2014年9月以后任职的全国县级团委委书记	140	5月	中央团校	7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团干部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团干部能力素质培养；团史教育。
5	组织部	全国新任县级团委委书记培训班（2015年第二期）	2014年9月以后任职的全国县级团委委书记	140	6月	中央团校	7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团干部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团干部能力素质培养；团史教育。
6	组织部	全国新任县级团委委书记培训班（2015年第三期）	2014年9月以后任职的全国县级团委委书记	140	9月	中央团校	7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团干部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团干部能力素质培养；团史教育。

2015年度团中央示范培训班计划

序号	主办部门	培训班名称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天数 (含报到返程)	培训内容
1	办公厅	全国办公室、研究室系统培训班	省级团委和地市级团委办公室、研究室系统干部	150	8月	井冈山基地	5	全团重点工作部署、保密工作、公文处理等。
2	组织部	全国五四红旗团委负责人、优秀共青团干部培训研讨班	2014年度全国五四红旗团委负责人、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	200	8月	北戴河基地	5	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团重点工作介绍、工作经验研讨交流。
3	组织部	全国团干部教育培训师资骨干培训班	部分团校专职教师、团干部教育培训兼职教师	100	3月	中央团校	5	干部教育培训的政策；团干部教育培训的工作思路、教学方法、经验交流等。
4	组织部 志工部	推动团员注册志愿者工作研讨培训班	部分省级团委组织部负责人、负责同志、地市县级青年志愿者们	150	3月	陕西省团校	5	推动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工作相关安排、青年志愿者工作开展思路和方法。
5	宣传部	共青团网络宣传骨干培训班 (2015年第一期)	全国省教团委、部分高校、企业、地市级团委微博编辑	150	3月	延安青少年 教育基地	6	当前网络宣传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共青团网络宣传员的工作职责和工作方法；互联网上的主要社会思潮和舆论动向；主要网络平台 and 工具的运用技术。
6	宣传部	共青团网络宣传骨干培训班 (2015年第二期)	全国省教团委、部分高校、企业、地市级团委微博编辑	150	8月	黑龙江 共青农场	6	当前网络宣传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共青团网络宣传员的工作职责和工作方法；互联网上的主要社会思潮和舆论动向；主要网络平台 and 工具的运用技术。
7	城市部	全国骨干企业团组织负责人培训班	全国骨干企业团组织负责人	100	6月	湖北省团校	5	企业共青团工作、现场观摩教学、学员论坛。
8	城市部	全国园区、行业团组织负责人培训班	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高新区团组织负责人	100	5月	广东省团校	5	企业共青团工作、园区及行业团建案例教学、园区发展形势报告、现场观摩教学、学员论坛。
9	城市部	青年文明号新兴领域暨集体负责人培训班	各地各行业活动主办单位负责人；注会、电商、快递、餐饮等新兴领域青年文明号负责人	100	7月	上海市团校	4	创建青年文明号活动应知应会内容；实地观摩；工作交流；新老领域青年文明号集体分组讨论。

序号	主办部门	培训班名称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天数 (含报到返程)	培训内容
10	城市部	驻外团组织负责人培训班	省级、地市级驻外团工委负责人	100	7月	北戴河基地	4	驻外团工委的基本团务；驻外团工委工作经验交流；驻外团工委与区域化团建协同发展。
11	农村部	全国农业大县团委书记培训班	全国农业大县团委书记	150	4月	井冈山基地	5	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传达农村战备工作；解读“三农”政策；学习合作组织理论、市场经济知识；安排部分县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农村青年创业、开展合作组织团建等方面的案例学习。
12	农村部	农村区域化团建与合作组织共青团工作培训班	部分县城农村合作组织团工委负责人、乡镇团委书记、农村合作组织团组织负责人	150	6月	北戴河基地	5	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及中央有关会议精神；解读“三农”政策，传达农村战备工作；重点解读农村区域化团建合作组织共青团工作意义、目的、措施；安排部分分类示范创建、县城团组织开展合作组织团建等方面的案例学习。
13	学校部	全国高校团委书记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2015年第一期）	“211工程”高校团委书记	100	3月	中央团校	5	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交流研讨高校共青团工作。
14	学校部	全国高校团委书记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2015年第二期）	高校团委书记	150	4月	井冈山基地	5	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交流研讨高校新媒体和网络宣传工作；红色教育。
15	学校部	全国高校团委书记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2015年第三期）	高校团委书记	150	10月	井冈山基地	5	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交流研讨高校共青团工作。
16	学校部	全国高校团委书记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班（2015年第四期）	高校团委书记	100	待定	待定	5	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交流研讨高校共青团工作。
17	学校部	全国中学学校团委书记培训班（2015年第一期）	中学学校团委书记	200	4月	井冈山基地	7	学习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交流研讨传统文化教育；红色教育。

序号	主办部门	培训班名称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天数 (含报到返程)	培训内容
18	学校部	全国中学校校团委书记培训班 (2015年第二期)	中学校校团委书记	200	10月	井冈山基地	7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交流研讨传统文化教育和民族团结教育；红色教育。
19	学校部	全国中学校校团委书记培训班 (2015年第三期)	中学校校团委书记	200	10月	黑龙江 共青团农场	5	开展中学共青团工作理论指导和业务培训；研讨中学团的重点工作；学习体验垦荒精神。
20	学校部	全国中学校校团委书记培训班 (2015年第四期)	中学校校团委书记	200	6月	黑龙江 共青团农场	7	开展中学共青团工作理论指导和业务培训；研讨中学团的重点工作；学习体验垦荒精神。
21	学校部	2015年新疆中学校校团委书记 培训班	新疆中学和结对学校团委书记	100	8月	井冈山基地	7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交流研讨传统文化教育和民族团结教育；红色教育。
22	学校部	2015年西藏中学校校团委书记 培训班	西藏中学和结对学校团委书记	100	8月	井冈山基地	7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交流研讨传统文化教育和民族团结教育；红色教育。
23	学校部	全国中职学校校团委书记培训班 (2015年第一期)	中职学校校团委书记	200	4月	井冈山基地	7	开展理论学习、业务培训、交流研讨和红色教育。
24	学校部	全国中职学校校团委书记培训班 (2015年第二期)	中职学校校团委书记	200	10月	井冈山基地	7	开展理论学习、业务培训、交流研讨和红色教育。
25	学校部	全国中职学校校团委书记培训班 (2015年第三期)	中职学校校团委书记	100	11月	中央团校	5	开展理论学习、业务培训、交流研讨；提升中职学校校团委书记岗位技能。
26	少年部	全国少先队总辅导员、辅导员 培训班	全国地市级少先队总辅导员	320	3月	井冈山基地	5	学习贯彻中央对少先队工作的要求和全国少工委六次全会精神。培训把握组工属性，落实少先队组织定位和根本任务；深入部署组织辅导员加入网络文明志愿者队伍等工作；培训少先队活动课程指导纲要（修订版）；研讨少先队筹备工作。

序号	主办部门	培训班名称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天数 (含报到返程)	培训内容
32	统战部	“培养计划”民族地区优秀年轻干部赴经济发达地区挂职总培培训班(2015年第一期)	2015年“培养计划”民族地区第一批挂职干部及基层团干部	100	8月	井冈山基地	6	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团的基本业务知识；青少年民族团结工作；年轻干部业务能力。
33	统战部	“培养计划”民族地区优秀年轻干部赴经济发达地区挂职总培培训班(2015年第二期)	2015年“培养计划”民族地区第二批挂职干部及基层团干部	100	11月	中央团校	6	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团的基本业务知识；青少年民族团结工作；年轻干部业务能力。
34	统战部 光华基金会	西部地区团干部公益服务能力提升培训班(第一期)	云南、广西、贵州、重庆、四川等省部分地市和县级团主要负责人	80	5月	中央团校	5	公益组织与基层团的事业；公益项目的策划设计及实施；参与政府购买服务。
35	统战部 光华基金会	西部地区团干部公益服务能力提升培训班(第二期)	云南、广西、贵州、重庆、四川等省部分地市和县级团主要负责人	80	11月	中央团校	5	公益组织与基层团的事业；公益项目的策划设计及实施；参与政府购买服务。
36	统战部 中央团校	西部地区少数民族团干部赴港澳培训班(2015年第一期)	西部地区少数民族团干部	30	6月	深圳、港澳	8	基层民族地区共青团工作理论与实务；港澳地区青年工作理念；港澳地区政府机构、青年组织等实地考察学习。
37	统战部 中央团校	西部地区少数民族团干部赴港澳培训班(2015年第二期)	西部地区少数民族团干部	30	11月	深圳、港澳	8	基层民族地区共青团工作理论与实务；港澳地区青年工作理念；港澳地区政府机构、青年组织等实地考察学习。
38	权益部	全国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专题培训班	各省级团委权益部负责同志、部分地市团委负责同志、部分青少年事务社工机构负责人	110	11月	中央团校	6	解读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建设相关政策，介绍国内外先进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模式及实践经验，研讨交流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建设经验，提高基层团干部和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的理论素养、政策水平及实务能力。
39	权益部	“青少年权益工作创新”试点工作培训班	各省级团委权益部负责同志、45个试点城市团委分管副书和权益部长	130	10月	井冈山基地	5	交流权益工作的创新探索和研究成果，研讨权益工作创新载体模式、机制建设方面的难点、问题和相关工作经验，总结提炼试点工作经验、研究成果在全国推广。
40	国际部	全团外事工作会议暨外事专办全员培训班	各省级团委分管外事副部长，副省级城市统战分管外事书记或统战联络员部长，各直属单位分管外事联络员、外事专办	175	3月	北京	3	中央外事工作会议的有关精神，青年外事工作的基本要求，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外交理论创新成果等内容。

抄送：团中央书记处各同志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2015年2月27日印发
